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代表团

中国代表团团长在《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第 25 次 缔约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中的发言

(海牙, 2020 年 11 月 30 日)

主席先生，总干事先生，尊敬的各位代表：

首先，请允许我代表中国代表团对墨西哥常驻代表扎巴尔哥提亚大使当选《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第 25 次缔约国大会主席表示祝贺。中国代表团愿与你和各国代表团充分合作，推动大会取得成功。借此机会，我也愿对前任主席科斯托夫大使以及执理会主席萨尔瓦多戈麦斯大使所做工作表示感谢。

中方赞同阿塞拜疆代表不结盟运动和中国所做的发言。下面，请允许我进一步阐述中方立场。

主席先生，

今年是个特殊的年份，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肆虐，世界经济陷入衰退，全球化进程遭遇逆流，单边主义、霸凌行径上升，国际体系愈发面临失序风险，禁化武组织工作也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我们对总干事、技秘处和缔约国克服疫情困难，继续推进公约履约工作表示赞赏。同时，我们也对禁化武组织相关工作政治化加剧、缔约国深陷分裂的现状深感关切。

禁化武公约是维护全球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支柱。维护公约权威和有效性，实现公约宗旨和目标，推动禁化武组织工作回归正轨，是全体缔约国的共同责任，符合各方共同利益。对此，中方有以下几点主张：

第一，加快推进实现“无化武世界”目标。全面禁止和销毁所有类别的化学武器，彻底排除使用化学武器的可能性是公约根本目标之一，应当始终得到坚守。中方敦促美国作为唯一仍拥有库存化武的国家，切实履行公约义务，按照缔约国大会关于化武销毁逾期的决定，在规定时限内尽早完成销毁。

日本遗弃在华化学武器仍然对中国人民的生命财产和环境安全构成现实威胁。中方呼吁日方继续加大投入，推进销毁进程。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今年日遗化武销毁作业已被推迟。中方将与日方及技秘处保持沟通、加强协调，争取尽早恢复正常作业。

第二，切实维护禁化武组织技术属性。禁化武公约规定了全面、严格、具体的核查制度和程序，以及确保遵约的措施。技秘处负责执行公约规定的核查措施，公约并未赋予技秘处追责的权力。各缔约国和技秘处应严格按照公约及其附件规定行事，切实维护公约权威和有效性。

中方对近年来多次发生指称使用化武事件表示关切。中方认为，对相关事件的调查应尽快回归公约框架，真正做到程序合规、证据可靠、结论可信。在叙利亚化武问题上，中方坚决反对绕开公约机制，另起炉灶成立所谓“调查鉴定组”。事实上，“调查鉴定组”采纳证据的可信度存疑，其开展工作的方式、方法也不符合公约对指称使用化武调查的规定，不仅没有

还原事实真相，还进一步加深了缔约国间的分裂。

对于近期发生的指称使用化武事件，中方关切地注意到，一些国家急于做出有罪推论，当事国依据公约提出技术协助的要求却得不到及时回应。中方呼吁有关各方相向而行，切实展现对话合作的意愿，也希望秘书处发挥建设性作用。

第三，努力维护公约缔约国协商一致传统。禁化武组织决策机构在确保公约执行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肩负关键职责。由决策机构协商一致做决定，是维护缔约国团结，全面有效实现公约宗旨和目标的正确方式。在重大问题上，缔约国更应该进行深入、充分讨论，坚持通过建设性对话协商弥合分歧，凝聚共识，在此基础上慎重做出决定。

近年来，禁化武组织以投票代替对话、以对抗代替合作的倾向日益突出，中方对此深感关切。一个国际组织如果重大问题、人事问题、财务问题、法律问题都靠投票，其权威性必将受到广泛质疑，相关决定的执行也将大打折扣。中方敦促有关国家回归对话协商的正确轨道，避免禁化武组织的权威受到进一步损害。

第四，着力加强国际合作，增进所有缔约国经济和技术发展。援助与化武防护及国际合作条款是禁化武公约全面有效实施的重要支柱。中方主张加大对援助与化武防护、国际合作的预算投入，提高发展中国家履约能力，确保缔约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充分享受和平利用红利。在此方面，应继续探讨通过建立“公约第十一条后续机制”和制定“行动计划”等措施，确保公约第十一条得到有效实施，加强非缔约国加入公约意愿。

主席先生，

中方一贯认真履行公约义务，坚定维护公约的宗旨和目标。中国宣布的工业设施居世界首位，国内履约机制不断完善，始终高效、严格接受各类监督核查。中国坚决反对任何国家、任何组织和个人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武，一贯坚定维护公平正义，推动以事实为依据、以公约为准绳调查指称使用化武事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作为第二大会费国，中国为促进公约在全球范围内得到全面、平衡、有效落实作出了重要贡献。在疫情防控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中方将继续通过举办研讨会、培训班、开展双边交流等多种方式，积极协助其他国家提升履约能力，为推进公约普遍性、有效性贡献力量。中方也将一如既往地支持总干事和技秘处继续履行公约赋予的职责。

谢谢主席先生！中国代表团要求将上述发言作为大会正式文件散发，并上传禁化武组织公共网站和内部网站。